

广州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14年第12号

(总第62号)

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项目(一期)审计结果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13年9月至10月,广州市审计局对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空港委)、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白云区政府)和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花都区政府)负责建设的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项目(以下简称综保区项目)(一期)截至2013年8月31日的建设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规划面积7.385平方公里,分为南区、中区、北区三个区域,总投资55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总投资9.42亿元,规划面积1.645平方公里,其中由市、区财政出资建设的项目,总投资额为60531.42万元,主要包括南区一期围网项目建设及该项目所占0.64平方公里地块的征地拆迁,中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中区海关监控指挥中心、视频监控及周界报警系统建设,信息系统建设及规划、环评编制。截至2013年8月底,市、区财政出资建设的综保区(一期)项目共收到建设资金32261.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额30480.92万元,累计拨付工程款30480.92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市空港委、白云区政府及花都区政府逐步规范了土地储备、工程建设管理、资金拨付等方面的管理,基本能

按市相关征地拆迁补偿法规进行补偿。但存在未按规定招投标、未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等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 招投标方面

一是应招标未招标。白云城投公司未经招投标，将该项目中32.52万元的施工合同及合计为127.67万元的勘察、设计、监理合同直接委托给其他单位实施。以上金额合计160.19万元。

二是化整为零规避招投标。白云区空港办按市外经贸局工作会议纪要的要求，将金额合计59.60万元的一期围网区建设规划项目分两次直接委托给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开发区分院实施。

(二) 项目管理方面

一是未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截至2013年8月底，综保区项目(一期)南区围网建设项目已完成约50%的施工进度，但白云区空港办仍未编制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报相关部门审批。

二是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先行开工。综保区(一期)南区围网建设项目、中区海关查验中心及检验检疫查验中心扩改建工程项目等部分工程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先行开工。

审计指出该问题后，白云区建设局反馈该项目已取得临时施工复函、国土使用证，完成施工后已通过海关总署验收批复，无需换发施工许可证。白云区政府要求有关单位及部门今后在工程

建设项目管理中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

三、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招投标方面的问题，白云区政府要求白云城投公司和白云区空港办及有关部门在综保区后续建设中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对符合招标条件的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未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问题，白云城投公司已确定编制单位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报白云区发改局审批；针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先行开工的问题，白云区建设局表示该项目已取得临时施工复函、国土使用证，完成施工后已通过海关总署验收批复，无需换发施工许可证，白云区政府要求有关单位及部门今后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